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2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公司原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马维华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4）。2025年9月12日，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郭海楠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郭海楠先生正式当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为保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对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成人员进行调整，由独立董事郭海楠先生担任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及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他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不变。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调整前：

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	郝大庆
	委员	罗甸
	委员	唐光泽
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	马维华
	委员	于绪刚
	委员	唐光泽
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	唐光泽
	委员	于绪刚

	委员	郝大庆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	于绪刚
	委员	马维华
	委员	王子炜

调整后：

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	郝大庆
	委员	罗甸
	委员	唐光泽
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	郭海楠
	委员	于绪刚
	委员	唐光泽
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	唐光泽
	委员	于绪刚
	委员	郝大庆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	于绪刚
	委员	郭海楠
	委员	王子炜

调整后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2日